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 函

地址：10050臺北市中正區杭州南路一段2號

聯絡人：王怡平

電話：(02)2351-5441 #618

傳真電話：

電子信箱：ypwang@forest.gov.tw



受文者：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2月23日

發文字號：林企字第1101605452號

速別：普通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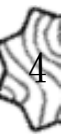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110171D000363_1101605452_110D2003558-01.pdf、
110171D000363_1101605452_110D2003559-01.pdf)

主旨：檢送本局本（110）年度暑期實習計畫1份，敬請轉知學生踴躍報名參與甄選，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局110年1月15日林企字第1101710020號函（諒達）續辦。
- 二、為使對林業及自然保育工作有興趣之大專學生了解政府機關實務工作，本年度提供60個名額至本局及所屬機關暑期實習。實習學生不限科系，惟仍須參照各實習項目所訂之應備資格或條件。敬請轉知各系所，於110年3月31日前將有意願之學生之履歷資料及彙整表（如附件，電子檔可於本局網站公告下載）函送本局及各實習機關審核。
- 三、本局及各所屬機關將於110年5月15日前，將錄取結果及報到事項函知貴校，屆時請通知錄取學生，依通知之時間至實習機關報到、實習。
- 四、實習生配合事項如下：





(一)本年度暑期實習時程以7月1日至8月31日計2個月為原則，實際則視本局及各所屬機關規劃。請假時數不得超過實習天數十分之一，超過者取消實習資格；期間之排假、調休，由各指導人員自行調配管理，無故缺席或於實習開始後退出者，將影響貴校後續年度實習申請機會。

(二)本局暑期實習係為學習性質，提供實習學生了解參與公務機關事務之機會，爰不提供實習津貼。

(三)實習學生個人餐食及交通需自行安排，若實習機關有提供宿舍，應於報名時向各實習機關提出借用申請（詳參實習計畫各實習項目內容）。實習期間保險事宜，從各校系實習之規定，若無，則由各實習之機關統一支應。

(四)鑒於過往已獲錄取復因個人因素取消實習情形甚多，請於申請評估確認可參與之時間及意願，勿輕易取消實習，珍惜國家資源。

(五)餘如本年度暑期實習生招募作業辦法相關內容。

五、囿於人力及資源，如有未獲安排暑期實習情事，敬請見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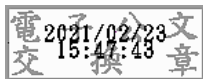
六、副本抄送本局各所屬機關，請依時程辦理實習學生履歷審核、錄取通知及實習等事項，並將本局全資訊網及臉書森活情報站之實習生招募公告轉貼於貴管網站及臉書粉絲團。

七、檢附本年度暑期實習學生招募作業要點1份供參（實習學生履歷表及申請彙整表格式如前揭作業要點附件2、3）

正本：國立政治大學、國立清華大學、國立臺灣大學、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立成功大

學、國立中興大學、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國立中央大學、國立中山大學、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國立中正大學、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國立臺北大學、國立嘉義大學、國立高雄大學、國立東華大學、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國立屏東科技大學、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國立臺北藝術大學、國立臺灣藝術大學、國立臺東大學、國立宜蘭大學、國立聯合大學、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國立臺南藝術大學、國立臺南大學、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國立澎湖科技大學、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國立體育大學、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國立高雄餐旅大學、國立金門大學、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國立臺北商業大學、國立屏東大學、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國立臺灣戲曲學院、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國立臺東專科學校、國立空中大學、東海大學、輔仁大學、東吳大學、中原大學、淡江大學學校財團法人淡江大學、中國文化大學、逢甲大學、靜宜大學、長庚大學、元智大學、中華大學學校財團法人中華大學、大葉大學、華梵大學、義守大學、世新大學、銘傳大學、實踐大學、朝陽科技大學、高雄醫學大學、南華大學、真理大學、大同大學、南臺學校財團法人南臺科技大學、崑山科技大學、嘉藥學校財團法人嘉南藥理大學、樹德科技大學、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臺北醫學大學、中山醫學大學、龍華科技大學、輔英科技大學、明新學校財團法人明新科技大學、長榮大學、弘光科技大學、中國醫藥大學、健行學校財團法人健行科技大學、正修學校財團法人正修科技大學、萬能學校財團法人萬能科技大學、玄奘大學、建國科技大學、明志科技大學、高苑科技大學、大仁科技大學、聖約翰科技大學、嶺東科技大學、中國科技大學、中臺科技大學、亞洲大學、開南大學、佛光大學、台南家專學校財團法人台南應用科技大學、遠東科技大學、光宇學校財團法人元培醫事科技大學、景文科技大學、中華醫事科技大學、東南科技大學、德明財經科技大學、明道學校財團法人明道大學、南開科技大學、中華學校財團法人中華科技大學、僑光科技大學、廣亞學校財團法人育達科技大學、美和學校財團法人美和科技大學、吳鳳科技大學、環球學校財團法人環球科技大學、台灣首府學校財團法人台灣首府大學、中州學校財團法人中州科技大學、修平學校財團法人修平科技大學、長庚學校財團法人長庚科技大學、城市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城市科技大學、大華學校財團法人敏實科技大學、醒吾學校財團法人醒吾科技大學、文藻學校財團法人文藻外語大學、華夏學校財團法人華夏科技大學、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致理學校財團法人致理科技大學、康寧學校財團法人康寧大學、宏國學校財團法人宏國德霖科技大學、東方學校財團法人東方設計大學、崇右學校財團法人崇右影藝科技大學、台北海洋學校財團法人台北海洋科技大學、中信金融管理學院、大漢技術學院、和春技術學院、亞東技術學院、南亞科技學校財團法人南亞技術學院、稻江科技暨管理學院、蘭陽技術學院、黎明技術學院、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大同技術學院、臺灣觀光學院、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學院、法鼓學校財團法人法鼓文理學院、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樹人醫護管理專科學校、慈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育英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學校財團法人中華浸信會基督教台灣浸會神學院、臺北基督學院、財團法人一貫道天皇基金會一貫道天皇學院、台神學校財團法人台灣神學研究學院、一貫道崇德學院、台灣基督長老教會南神神學院、臺北市立大學、高雄市立空中大學

副本：本局各林區管理處、林鐵及文資管理處、農林航空測量所(含附件)、森林企劃組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及各所屬機關 110 年度暑期實習計畫

| 編號 | 實習機關 | 主題 | 內容介紹(200 字以內) | 指導人員(姓名 職稱) | 實習地點(地址) | 出勤方式(時程、時間 計算) | 名額 | 應備資格或 條件 | 備註(聯絡人及聯絡方式) |
|----|----------------|---------------------------------------|--|------------------------------|---|---|----|--|--|
| 1 | 林務局新竹 林區管理處 | 參與實務運作，透過學術與實務合作，培育未來自然教育中心相關領域專業從業人員 | 1. 環境教育課程實務教學 2. 協助暑期營隊活動籌劃及執行 3. 中心行政運作實務與資料整理建置 4. 協助教員製作、場域安全巡視、自然資源調查等 5. 其他環境教育相關業務 | 育樂課 周以哲課長 | 東眼山國家森林遊樂區內之東眼山自然教育中心(桃園市復興區霞雲里佳志 35 號) | 110 年 6 月 22 日至 110 年 8 月 21 日止，計 9 週，期間至少累計 240 小時，原則週一至週五出勤，出勤時間以 08:00 至 17:00 為主，若遇有辦理營隊、活動及研習等情形時，應配合出勤(不限於週一至週五、08:00 至 17:00 上班時間) | 2 | 國內各大專院校在學學生，以環境教育、環境科學、森林、動物、植物、生物、自然資源、休閒遊憩、教育及保育等相關科系或具社團服務經驗者為佳 | 1. 聯絡人：陳怡妙技士 2. 電話：03-5224163 分機 232 3. 本實習提供住宿設施 4. 其他： |
| 2 | 林務局新竹 林區管理處 | 林業史相關資料整理、國有林造林、林產及樣區調查等實務工作 | 整理新竹林區管理處林業史相關資料，參與造林、林產及樣區調查等實務工作。 | 作業課 林純徵課長 | 新竹林區管理處作業課(新竹市中山路 2 號) | 簽到，實習時程為 110 年 7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週一至週五上下班時間。 | 1 | 不限，惟以森林相關科系為佳 | 1. 聯絡人：顏翊卉技士 2. 電話：03-5224163 分機 222 3. 本實習不提供宿借用 4. 其他： |
| 3 | 林務局東勢 林區管理處 | 外來入侵植物防除、種子庫管理及造林育苗相關業務 | 1. 協助種子庫管理及配撥業務 2. 協助辦理小花蔓澤蘭防除及收購活動 3. 協助造林育苗相關工作 | 作業課 劉恆慈課長 劉惠宜技士 | 林務局東勢林區管理處作業課(台中市豐原區南陽路逸仙莊 1 號)。 | 簽到，實習時程為 110 年 7 月 1 日到 8 月 31 日，週一至週五上下班時間。 | 1 | 不限 (惟森林、生物相關科系尤佳) | 1. 聯絡人：劉惠宜技士 2. 電話：04-25150855 分機 142 3. 本實習不提供住宿設施 |

| 編號 | 實習機關 | 主題 | 內容介紹(200字以內) | 指導人員(姓名職稱) | 實習地點(地址) | 出勤方式(時程、時間計算) | 名額 | 應備資格或條件 | 備註(聯絡人及聯絡方式) |
|----|------------|-------------------|---|-----------------------------------|---------------------------------------|--|----|-----------------------------|--|
| 4 | 林務局東勢林區管理處 | 森林育樂場域之經營管理 | 1. 支援八仙山森林遊樂區、自然教育中心相關業務 2. 協助步道巡護等野外勘查實習 | 麗陽工作站 陳立屏主任 賴芊曄技士 | 林務局東勢林區管理處麗陽工作站(臺中市和平區東關路一段十文巷1號)。 | 簽到，實習時程為110年7月1日至8月31日，週一至週五上下班時間。 | 2 | 不限科系(惟森林、生物相關科系尤佳) | 1. 聯絡人：賴芊曄技士 2. 電話：04-25951103 3. <u>本實習提供住宿(八仙山莊通舖)、餐食自理。</u> |
| 5 | 林務局南投林區管理處 | 環境教育實作與活動帶領 | 1. 環境教育活動規劃與執行 2. 環境解說設計 3. 生物相勘查、環境監測、場域風險評估 4. 社群網站維護 5. 其他環境教育相關業務 | 育樂課 葉俊余技佐 環境教育教師 杜士豪 | 林務局南投林區管理處奧萬大自然教育中心(南投縣仁愛鄉親愛村大安路153號) | 簽到、實習時程為：110年7月1日至8月13日 出勤為週一至週五上班時間，須配合假日活動排班或加班，以出勤日連續不超過6天，加班一日不超過4小時為原則 | 8 | 不限，可自備交通工具與配合奧萬大自然教育中心活動者為佳 | 1. 聯絡人：廖吟梅技正 2. 電話：049-2365226 分機2220 3. <u>本實習提供住宿</u> 4. 可與園區搭伙，價格1750元/月 |
| 6 | 林務局嘉義林區管理處 | 國有林導入FSC驗證標準操作實務 | 1. 森林資源調查實習及資料分析(含生長量計算等) 2. 監測作業資料之彙整與分析 3. 各項施業現地觀摩 | 作業課 康素菁課長 | 林務局嘉義林區管理處作業課(嘉義市林森西路1號) | 實習時程為110年7月5日至8月27日止，週一至週五上下班時間，每天上午8時至17時(得配合本處彈性時間)，以打卡簽到方式確認 | 1 | 不限科系(以森林相關科系或了解FSC驗證機制者尤佳) | 1. 聯絡人：張雯婷技正 2. 電話：05-2787006 分機362 3. <u>本實習不提供食宿及交通工具</u> |
| 7 | 林務局嘉義林區管理處 | 林業政策媒體推廣行銷及紀實影片拍攝 | 1. 林業政策圖卡設計及媒體行銷 2. 林業實務工作 | 林政課 莊翠婷課長 | 林務局嘉義林區管理處林政課(嘉義市林森西 | 實習時程為110年7月5日至8月27日止，週一至週五上下班時間，每天上午 | 2 | 不限，惟以具影片拍攝及剪輯能力者為佳。 | 1. 聯絡人：郭珣均技士 2. 電話：05-2787006 分機308 3. <u>不提供食宿及交通工具</u> |

| 編號 | 實習機關 | 主題 | 內容介紹(200字以內) | 指導人員(姓名職稱) | 實習地點(地址) | 出勤方式(時程、時間計算) | 名額 | 應備資格或條件 | 備註(聯絡人及聯絡方式) |
|----|------------|-----------------|---|--|---------------------------------------|---|----|--------------------|--|
| | | | 紀錄拍攝及推廣 3.林業推廣文創品發想設計 | | 路1號) | 8至17時(得配合本處彈性時間)·以打卡簽到方式確認 | | | |
| 8 | 林務局嘉義林區管理處 | 自然教育中心業務 | 1.環境教育課程規劃與操作實務 2.暑期營隊活動籌劃及執行 3.教學空間及教材規劃設計 4.協助中心生態教學場域維護與管理 5.中心行政運作實務與檔案歸檔 6.協助中心收集、整理資料與影像紀錄 7.其他臨時增加環境教育相關業務 | 育樂課 黃秀緞課長 觸口工作站 陳志彰主任 | 林務局嘉義林區管理處觸口自然教育中心(嘉義縣番路鄉新福村1鄰五虎寮18號) | 110年7月5日至110年8月27日·原則週一至週五出勤(遇假日辦理營隊、活動及研習·應配合出勤·並擇日補休)·每天上午8至17時(得配合本處彈性時間)·以打卡或現場簽到方式確認·午休時間扣除不計入 | 6 | 不限科系 | 1.聯絡人：陳淑芳專員、張家瑜環境教育教師 2.電話：05-2787006 分機143(嘉義林區管理處)、05-2590211(環教中心) 3. <u>本實習不提供住宿、餐食及交通，實習學生需自理</u> |
| 9 | 林務局嘉義林區管理處 | 集水區治理工程生態檢核操作實務 | 1.集水區治理(包含崩塌地治理、土砂防治)工程 2.相關案例現地觀摩 3.治理保育工程生態檢核機制 | 治山課 陳新發課長 | 林務局嘉義林區管理處治山課(嘉義市林森西路1號) | 實習時程為110年7月5日至8月27日·週一至週五上下班時間·每日上午8時至17時(得配合本處彈性時間)·以打卡簽到方式確認 | 1 | 不限科系(惟以水土保持相關科系尤佳) | 1.聯絡人：黃洸駿技正 2.電話：05-2787006 分機340 3. <u>本實習不提供食宿及交通工具</u> |

| 編號 | 實習機關 | 主題 | 內容介紹(200字以內) | 指導人員(姓名職稱) | 實習地點(地址) | 出勤方式(時程、時間計算) | 名額 | 應備資格或條件 | 備註(聯絡人及聯絡方式) |
|----|------------|----------------------|--|--|-----------------------------------|---|----|--------------------|--|
| | | | 之實務操作 | | | | | | |
| 10 | 林務局嘉義林區管理處 | 保育、遊樂區經營管理及造林相關業務 | 1.保護留區巡視 2.違反文資法案件流程處理 3.ArcGIS 繪圖 4.野生動物長期監測相關業務 5.阿里山國家森林遊樂區經營管理 6.造林相關業務 7.其他交辦事項 | 阿里山工作站 賴主任龍輝 | 林務局嘉義林區管理處阿里山工作站(嘉義縣阿里山鄉香林村 17 號) | 實習時程為 110 年 7 月 5 日至 8 月 27 日，週一至週五上下班時間，每日上午 8 時至 17 時(得配合本處彈性時間)，以簽名方式確認。 | 1 | 不限科系(惟以森林系相關科系尤佳) | 1.聯絡人：陳志銀技正 2.電話：05-2679715 分機 851 3. 本實習提供住宿設施 |
| 11 | 林務局嘉義林區管理處 | 造林及貯木管理操作實務 | 1.造林地林木生長狀況調查及環境因子分析 2.造林地實務運作紀錄暨基礎資料整理，並建置電子資料庫 3.貯木資料整理及分析 | 觸口工作站 陳主任志彰 | 林務局嘉義林區管理處觸口工作站(嘉義縣番路鄉五虎寮 16 號) | 實習時程為 110 年 7 月 5 日至 8 月 27 日，週一至週五上下班時間，每日上午 8 時至 17 時(得配合本處彈性時間)，以簽名方式確認 | 1 | 森林或資訊管理相關科系 | 1.聯絡人：柯雅青技士 2.電話：05-2590004 分機 611 3. 本實習不提供食宿及交通工具 |
| 12 | 林務局屏東林區管理處 | 造林、林產公私有林產銷輔導及企劃業務見習 | 1. 造林、育苗、獎勵造林資料建置及協助檢測或驗收) 2. 林產、公私有林經營輔導業務 | 作業課 林湘玲課長 彭采宸技正 陳永明技正 劉心慧技正 | 林務局屏東林區管理處作業課(屏東市民興路 39 號) | 簽到，實習時程為 110 年 7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週一至週五上班時間，每日 8 小時計，扣除請假時數，實習時數應至少 | 1 | 不限，惟以修習過森林學系相關課程為佳 | 1. 聯絡人：彭采宸技正 2. 電話：08-7236941 分機 215 3. 本實習不提供宿舍借用 4. 其他：實習內容包括外業課程，須至本處轄區造林 |

| 編號 | 實習機關 | 主題 | 內容介紹(200字以內) | 指導人員(姓名職稱) | 實習地點(地址) | 出勤方式(時程、時間計算) | 名額 | 應備資格或條件 | 備註(聯絡人及聯絡方式) |
|----|------------|---------------------------------------|--|--|--|---|----|-------------------------------|---|
| | | | 及現場實習。 3. 各委託計畫之文書校對及工作協助 4. 官網資料檢查 | | | 達 240 小時。 | | | 地現場觀摩實習，實習學生應具備基本體能及山區活動基本裝備，如雨鞋、雨衣、背包等。 |
| 13 | 林務局屏東林區管理處 | 林地管理工作 | 1. 國有林出租造林地續換約現場實務及資料整備工作(及相關系統操作) | 林政課 胡淑珠課長 柯登耀技正 | 林務局屏東林區管理處林政課 (屏東市民興路 39 號) | 簽到，實習時程為 110 年 7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週一至週五上班時間，每日 8 小時計，扣除請假時數，實習時數應至少達 240 小時。 | 2 | 不限，惟以修習過森林學系相關課程為佳 | 1. 聯絡人：柯登耀技正 2. 電話：08-7236941 分機 116 3. 本實習不提供宿舍借用 4. 其他：實習內容包括外業課程，須至本處轄區租地造林地國暫准放租地現場觀摩實習，實習學生應具備基本體能及山區活動基本裝備，如雨鞋、雨衣、背包等 |
| 14 | 林務局屏東林區管理處 | 墾丁、雙流國家森林遊樂區及林後四林平地森林園區經營管理(含步道及保育業務) | 1. 遊樂區經營管理及行銷推廣實作、自然教育中心與森林志工業務之執行(含現場實際操作) 2. 步道安全檢測及監測 3. 紅外線自動相機架設及 | 育樂課 陳至瑩課長 洪國棟技正 黃麒仁技正 楊中月技正 | 林務局屏東林區管理處育樂課、墾丁、雙流國家森林遊樂區及林後四林平地森林園區、自然步道 | 簽到，實習時程為 110 年 7 月 1 日至 8 月 30 日，週一至週五上班時間，每日 8 小時計，扣除請假時數，實習時數應至少達 240 小時。 | 2 | 不限，惟以修習過森林遊樂、自然保育相關課程及行銷企劃者為佳 | 1. 聯絡人：洪國棟技正 2. 電話：08-7236941 分機 313 3. 本實習不提供宿舍借用 4. 其他：實習內容包括外業課程，實習學生應具備基本體能 |

| 編號 | 實習機關 | 主題 | 內容介紹(200字以內) | 指導人員(姓名職稱) | 實習地點(地址) | 出勤方式(時程、時間計算) | 名額 | 應備資格或條件 | 備註(聯絡人及聯絡方式) |
|----|------------|--------------------|--|--|-------------------------------|--|----|---|---|
| | | | 監測物種判釋、社區林業計畫執行、保育查緝、保育宣導。 | | | | | | |
| 15 | 林務局屏東林區管理處 | 造林業、林地管理受理及巡視業務 | 1. 造林業務、獎勵造林資料建置及協助檢測 2. 林地管理租地續轉案件及巡視業務 | 旗山工作站 黃尚義技正 李美蓉技正 | 林務局屏東林區管理處旗山工作站(高雄市旗山鎮永福路47號) | 簽到，實習時程為110年7月1日至8月31日，週一至週五上班時間，每日8小時計，扣除請假時數，實習時數應至少達240小時。 | 2 | 不限，惟以修習過森林學系相關課程為佳 | 1. 聯絡人：李美蓉技正 2. 電話：07-6612031 分機103 3. 本實習不提供宿舍借用 4. 其他：實習內容包括外業課程，須至本處轄區林地現場觀摩實習，實習學生應具備基本體能及山區活動基本裝備，如雨鞋、雨衣、背包等 |
| 16 | 林務局羅東林區管理處 | 林業相關現場業務協助及資料整理 | 林地現場資料及歷史整理、現場作業協助及其他交辦事項 | 冬山工作站 吳若宣技士 | 林務局羅東林管處冬山工作站(宜蘭縣南澳鄉新寮二路688號) | 簽到，實習時程為110年7月1日至8月31日，週一至週五上下班時間 | 1 | 不限 | 1. 聯絡人：吳若宣技士 2. 電話：03-9580169 3. 本實習不提供住宿設施 4. 其他：工作地點無公車可及，建議自備交通工具 |
| 17 | 林務局花蓮林區管理處 | 森林資源調查暨造林技術與森林護管實習 | 為使各大專院校學生熟悉森林護管業務，及讓森林相關科系學生熟稔現場林業技術實務工作，安排實習內容如 | 作業課 邱煌升課長 李名轉技正 林政課 賀立行課長 吳耀楠技正 | 林務局花蓮林區管理處及南華工作站轄區 | 1. 出勤 (1)110年7月上旬至110年8月下旬，排定30天出勤，原則週一至週五出勤(遇假日辦理偏遠地區 | 3 | 1. 各大學院校各系所之在學學生。(新生請附錄取通知)。 2. 以環境教 | 1. 聯絡人：李名轉技正 2. 電話：03-8325141 分機247 3. 本實習不提供住宿設施 4. 參加本暑期實習學生應自費參加意外保險(100萬元以上)，本處核准申 |

| 編號 | 實習機關 | 主題 | 內容介紹(200字以內) | 指導人員(姓名職稱) | 實習地點(地址) | 出勤方式(時程、時間計算) | 名額 | 應備資格或條件 | 備註(聯絡人及聯絡方式) |
|----|------|----|--|--|----------|---|----|--|--|
| | | | 下： 1. 林下經濟養蜂及段木香菇栽培 2. 森林資源樣區調查技術與實務操作 3. 偏遠地區重點區域巡護實務 4. 違法違規案件取締查報實務 5. 獎勵輔導造林檢測技術與實務操作 6. 疏伐木調查實務 7. 造林監工實務 8. 野生動物保育監測實務 | 南華工作站 紀有亭主任 廖育揚技士 林夢麟技術士 楊幸福技術士 郭毓輝技術士 | | 巡護或森林資源調查工作，應配合出勤)，每天上午八時至十七時，以現場簽到方式確認 (2)每週應撰寫實習週誌，並由實習指導員簽名確認 (3)實際實習週數、每週實習天數或實習期間累積總時數如須調整時，本處於取得實習學生同意後為之，並通知實習生就讀學校 2. 請假 (1)病假：當日應向實習單位主管報備，並於三日內補辦請假手續 (2)事假：須於三日前提出申請，偶發事件須先向實習單位主管報備，事後應補辦請假手續 | | 育、環境科學、森林、動物、植物、生物、自然資源、地質、景觀、休閒遊憩、教育、保育等相關科(系、所)在學學生，或具社團服務經驗者優先錄取。 | 請後，應即提出保險證明文件 5. 其他： (1)因須配合現場調查工作，申請人需自備打檔式機車(150cc)乙部，且應具有重型機車駕照。 (2)暑期實習期間膳食自備及偏遠地區巡護伙食費自付 (3)結業 1)實習結束後5天內，應繳交「實習心得與成果書面報告」(字數不得少於二千字)、「實習總體建議表」，供本處參考 2)實習學生依期限完成實習，由本處核發實習證明書 3)若有特殊及遭遇不可抗力情況，未能依期限完成實習者，經由本處審定後，將視個案狀況給予相關時數證明 4)實習學生於實習期間如有不適任，或有損壞本處名譽之行為，本處有權終止實習，並通知就 |

| 編號 | 實習機關 | 主題 | 內容介紹(200字以內) | 指導人員(姓名職稱) | 實習地點(地址) | 出勤方式(時程、時間計算) | 名額 | 應備資格或條件 | 備註(聯絡人及聯絡方式) |
|----|------------|---------------|--|---|---------------------------------------|--|----|--|---|
| | | | | | | (3)公假：應檢附公假證明文件或學校公文，於事前辦理請假手續 (4)病假、事假合計超過五次，或排班無故不到者，本處有權終止實習並通知就讀學校 | | | 讀學校 |
| 18 | 林務局花蓮林區管理處 | 環境教育—低海拔生態多樣性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環境教育課程規劃與操作實務 2. 暑期營隊活動籌劃及執行 3. 教學空間及教材規劃設計 4. 協助中心生態教學場域維護與管理 5. 中心行政運作實務與檔案歸檔 6. 協助中心收集、整理資料與影像紀錄 7. 見習國家森林志工業務 | 育樂課 陳靜儀課長 陳奕宏技佐 南華工作站 紀有亭主任 環境教育教師 吳明勳 林大成 繆佩蓁 林勁吾 謝佳伶 | 林務局花蓮林區管理處池南自然教育中心(花蓮縣壽豐鄉池南村林園路 65 號) | 1. 出勤 (1)110年7月1日(四)至110年8月30日(一)，排定30天出勤，原則週一至週五出勤(遇假日辦理營隊、活動及研習，應配合出勤)，每天上午8時至17時，以刷卡或現場簽到方式確認。每週應撰寫實習週誌，並由實習指導員簽名確認(實際出勤時間視疫情及學校開放時間為 | 15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各大學院校各系所之在學學生。(新生請附錄取通知)。 2. 以環境教育、環境科學、森林、動物、植物、生物、自然資源、地質、景觀、休閒遊憩、教育、保育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聯絡人：陳奕宏技佐 2. 電話：03-8325141 分機 265 3. 是否提供宿舍借用：本實習<u>不提供住宿設施</u>(東華大學鄰近中心約15分鐘車程，且有暑假住宿方案可供申請，若有住宿需求者，中心可協助實習生申請東華大學暑期宿舍，待申請後由東華大學住宿組核備，並公告申請結果及繳費事宜) 4. 其他：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需自備交通工具及膳食 (2) 結業 |

| 編號 | 實習機關 | 主題 | 內容介紹(200字以內) | 指導人員(姓名職稱) | 實習地點(地址) | 出勤方式(時程、時間計算) | 名額 | 應備資格或條件 | 備註(聯絡人及聯絡方式) |
|----|------|----|---|------------|----------|--|----|------------------------------|---|
| | | | 8. 生物多樣性與環境保育議題探討 9. 其他臨時增加環境教育相關業務 10. 布置及設計特展活動 | | | 主) (2)實際實習週數、每週實習天數或實習期間累積總時數如須調整時，本處於取得實習學生同意後為之，並通知實習生就讀學校 2. 請假 (1)病假：當日應向實習單位主管報備，並於三日內補辦請假手續 (2)事假：須於三日前提出申請，偶發事件須先向實習單位主管報備，事後應補辦請假手續 (3)公假：應檢附公假證明文件或學校公文，於事前辦理請假手續 (4)病假、事假合計超過五次，或排班無故不到者，本處有權終止實 | | 等相關科(系、所)在學學生，或具社團服務經驗者優先錄取。 | 1)實習結束後5天內，應繳交實習心得報告(字數不得少於二千字)及「實習總體建議表」，供本中心參考 2)參與中心課程設計及規劃，設計教案演示，並於實習結束前5天內，繳交一份環境教育教案書面資料(依本中心環境教育課程設計格式) 3)實習結束後一個月內本中心提供實習生「實習表現評估表」，供實習學生、指導業師及學校參考 4)實習學生依期限完成實習，由本處核發實習證明書 5)若有特殊及遭遇不可抗力情況，未能依期限完成實習者，經由本處審定後，將視個案狀況給予相關時數證明 6)實習學生於實習期間如有不適任，或有損壞本處名譽之行為，本處有權終止實習，並通知就 |

| 編號 | 實習機關 | 主題 | 內容介紹(200字以內) | 指導人員(姓名職稱) | 實習地點(地址) | 出勤方式(時程、時間計算) | 名額 | 應備資格或條件 | 備註(聯絡人及聯絡方式) |
|----|------------|------------------|---------------------------------|-------------------------|------------------------------|---|----|--|---|
| | | | | | | 習並通知就讀學校 | | | 讀學校 |
| 19 | 林務局臺東林區管理處 | 嘉明湖國家步道登山宣導及山屋管理 | 緊急救護、無痕山林、登山安全宣導、步道起點至嘉明湖沿線環境整理 | 育樂課 楊凱琳技士 現場山屋管理員 | 嘉明湖國家步道 (臺東縣海端鄉利稻村3鄰向陽7號) | 1. 實習地點偏遠，以排班制方式出勤，每日上班時間原則為上午 8 時-17 時 2. 實習時程為 110 年 7 月 1 日起至 8 月 31 日(兩個月)，每個月至少需實習 100 小時 | 2 | 1. 熱愛自然、有意願從事戶外工作大學生，身體強體壯、體能佳，適合山地野外工作，並有登 3,000 公尺高山之經驗及有能力揹負重量達 15 公斤物品登山 2. 以體育學系、休閒運動管理學系、自然資源與環境學系、森林學系等相關科系為 | 1. 聯絡人：楊凱琳技士 2. 電話：089-324121 分機 708 3. <u>提供宿舍借用(向陽山屋及嘉明湖山屋)</u> 4. 工作地點須自海端鄉向陽森林遊樂區前往，須自備汽機車並具有汽機車駕照 |

| 編號 | 實習機關 | 主題 | 內容介紹(200字以內) | 指導人員(姓名職稱) | 實習地點(地址) | 出勤方式(時程、時間計算) | 名額 | 應備資格或條件 | 備註(聯絡人及聯絡方式) |
|----|--------------------|---------------|--|----------------|--|--|----|-----------------------------|---|
| 20 | 林務局農林航空測量所 | 航遙測影像製作與應用 | 1. 航攝業務簡介 2. 航遙測圖資供應平台及倉儲系統 3. UAV 與地面控制測量實作(視業務需求及天候狀況辦理) 4. 航遙測影像後處理實作 5. 航照立體判釋及外業調查訓練(視業務需求及天候狀況辦理) 6. 航照圖資對外供應業務 | 綜合企劃課 許輔仁課長 | 林務局農林航空測量所(臺北市和平西路二段100號) | 簽到，實習時程為110年7月12日至8月20日，週一至週五上下班時間 | 2 | 不限，惟以修習過航遙測相關課程且對資訊管理有興趣者為佳 | 1. 聯絡人：林怡芳技士 2. 電話：02-2333-2681 3. 本實習不提供住宿借用 4. 其他：如安排有外業調查實習課程，視情況得配合實習單位外宿 |
| 21 | 林務局阿里山林業鐵路及文化資產管理處 | 修理工廠與車庫實務工作實習 | 1. 修理工廠：二至三級車輛保養維修實習、維修資料建檔、備品整理 2. 嘉義車庫：一至二級車輛保養維修實習、維修資料建檔、備品整理 | 車輛養護科 李念庭技士 | 修理工廠：嘉義市東區文化路308號鄉(車庫園區內) 嘉義車庫：嘉義市東區文化路308號鄉(車庫 | 簽到(配合本處出勤週一至週五上、下班時間)，實習時程為110年7月9日至110年8月20日。 | 2 | 不限科系(惟機械、汽修、電機科系尤佳) | 1. 聯絡人：李念庭技士 2. 電話：05-2779843 分機119 3. 本實習不提供住宿，膳食及交通工具 |

| 編號 | 實習機關 | 主題 | 內容介紹(200字以內) | 指導人員(姓名職稱) | 實習地點(地址) | 出勤方式(時程、時間計算) | 名額 | 應備資格或條件 | 備註(聯絡人及聯絡方式) |
|-----------|--------------------|-------------|--|-----------------------|-------------------------------------|---|-----------|---------------|---|
| | | | 理。 | | 園區內) | | | | |
| 22 | 林務局阿里山林業鐵路及文化資產管理處 | 促參案履約管理 | 1. 促參案件檜意森活村營運移轉案履約管理之實習 2. 協助秘書室各資料檔案之建檔及整理 | 秘書室 邱志浩專員 | 林務局阿里山林業鐵路及文化資產管理處秘書室(嘉義市文化路308號) | 簽到(配合本處出勤週一至週五上、下班時間)· 實習時程為110年7月1日至110年8月31日 | 1 | 不限·行政類相關科系尤佳 | 1. 聯絡人：邱志浩專員 2. 電話：05-2779843分機161 3. <u>本實習不提供住宿、膳食及交通工具</u> |
| 23 | 林務局阿里山林業鐵路及文化資產管理處 | 林業鐵路沿線維護及管理 | 1. 鐵路沿線樹木檢查等實習 2. 鐵路沿線排水改善工程等實習 3. 鐵路材料採購資料及整備工作 | 鐵路維護科 沈宜慶科長 | 林務局阿里山林業鐵路及文化資產管理處鐵路維護科(嘉義市文化路308號) | 簽到(配合本處出勤週一至週五上、下班時間)· 實習時程為110年7月1日至110年8月31日 | 1 | 不限·土木工程相關科系尤佳 | 1. 聯絡人：沈宜慶科長 2. 電話：05-2779843分機165 3. <u>本實習不提供住宿、膳食及交通工具</u> |
| 合計 | | | | | | | 60 | | |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 110 年度暑期實習學生招募作業要點

壹、緣起

本局為全國林業及自然保育之中央主管機關，相關業務由所屬 8 個林區管理處、阿里山林業鐵路及文化資產管理處及農林航空測量所推動執行。為使對林業及保育之工作有興趣之大專學生了解政府機關運作及工作內容，爰提供學生暑期至本局（含所屬機關）實習。

貳、實習學生資格

- 一、個性開朗、積極主動、認真好學以及樂於團隊合作，並對林業經營、森林遊憩、自然保育、林業鐵路有熱忱者。
- 二、不限科系，國內公立或教育部立案之私立大專校院對林業、自然保育或林業文化及林業鐵路等有興趣之在學學生。

參、實習方式、內容及相關說明

一、實習項目及名額：

(一) 本局業務涵括森林及林業經營、林地管理、治山防災、森林遊憩、自然保育、林業鐵道、林業文化等，本局及各所屬機關以學習為目的，提供具學習性之實習職務項目，另得參酌下列事項及實習學生條件背景規劃實習內容：

1. 參與各機關相關會議或學習撰寫會議紀錄，並得應會議主席之請發表意見。
2. 學習專案企劃、擬訂及執行。
3. 熟悉例行業務運作。
4. 學習參與議題或專題研究、資訊蒐尋分析或閱讀翻譯。
5. 學習擔任公共事務觀察員，提供建議或對策。
6. 學習其他與公共事務及行政業務相關事項。

(二) 本局及各所屬機關研擬當年度實習計畫(含實習項目內容、時程、名額、指導人員等，格式如附件 1) 送本局森林企劃組彙整，並簽奉局長核定後，公告於機關網站並發函各校。

二、實習時程及出勤時間：

- (一) 實習時程為 7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期間，週一至週五每日工作時數 8 小時，每週休 2 日，總時數至少 240 小時，惟可視各實習機關依需要調整。
- (二) 實習時間之計算，午休時間扣除不計入，但若在午休時間負責服務臺、接待外賓，或由實習之機關審酌實習內容認定可納入實習時間計算者可例外列入，或機關午休時間為半小時者，請實習之機關指導員於出勤紀錄表上備註說明。
- (三) 請假時數不得超過實習天數十分之一，超過者取消實習資格，期間之排假、調休，由實習之機關指導員自行調配管理，無故缺席或於實習開始後退出者，將影響該校系後續年度實習申請機會。
- (四) 實習期間若遇颱風等天災，依據各地方政府公告之天然災害停止辦公及上課規定辦理。

三、報名方式：

- (一) 實習學生申請須填寫履歷表(附件 2)，並由各校系於每年 3 月 31 日前，彙整報名資料(附件 3)函送本局及各所屬機關，俟各機關審核後，於 5 月 15 日前函知各校系。
- (二) 實習學生可向 2 處以上實習機關申請，惟須於履歷表上註明申請志願順序。

四、作業期程說明(如附流程圖)

- (一) 1 月份啟動作業，本局及各所屬機關於 2 月上旬盤點該年度可供實習項目、名額、時間，報局核定當年度實習計畫。
- (二) 2 月下旬由本局統一發函通知各大專院校
- (三) 各院系彙整實習學生報名資料後(實習學生履歷表，附件 1、各校系彙整表，附件 2)，於 3 月 31 日前函送本局及各所屬機關。
- (四) 本局及各所屬機關就應徵資料進行書面審查，5 月 15 日前將審查結果函知各校系，並聯繫學生審查結果。
- (五) 各校系將審查結果及報到事項通知實習學生。
- (六) 實習學生依通知辦理報到，展開實習，並提供本局及各所屬機關各校成績考核表，俾利考核作業。
- (七) 實習結束，實習學生線上填報滿意度調查表，本局及各所屬機關辦理成果發表(書面報告或口頭報告等，型式不拘，並鼓勵學生

於報告中提出對機關施政之建言或創意思維)，並依各校系實習成績考核規定進行考核。

(八) 以上作業時間機關可視實際作業情況予以調整。

(九) 本局將滿意度調查意見函送各實習之機關參考，據以修正次年度實習規劃，並辦理敘獎作業。

(十) 前述實習學生成果發表所提建議，請各所屬機關就業管權責部分逕納入業務推動，如屬本局政策或通案性質，請彙整後函送本局，以為參考。

肆、實習學生配合事項

一、本局暑期實習係為學習性質，提供實習學生了解參與公務機關事務之機會，爰不提供實習津貼。實習學生個人餐食及交通需自行安排，若實習之機關有提供宿舍，應於報名時向各實習之機關提出借用申請。實習期間保險事宜，從各校系實習之規定，若無，則由各實習之機關統一支應。

二、鑒於過往已獲錄復因個人因素取消實習情形甚多，請於申請評估確認可參與之時間及意願，勿輕易取消實習，珍惜國家資源。

三、報到時應攜帶學生證正本給實習之機關查證。

四、實習期間應遵守機關服勤規定。

五、各實習之機關須指派科長或其他資深人員擔任「指導員」，指導實習學生之實習事宜，實習學生應聽從指導員指導，學習公務運作。

六、實習期間如有違反規定或公務洩密等情事，除終止實習外，並視情節輕重逕函就讀學校處理。

伍、本局聯絡人資訊

- 本局森林企劃組 王怡平小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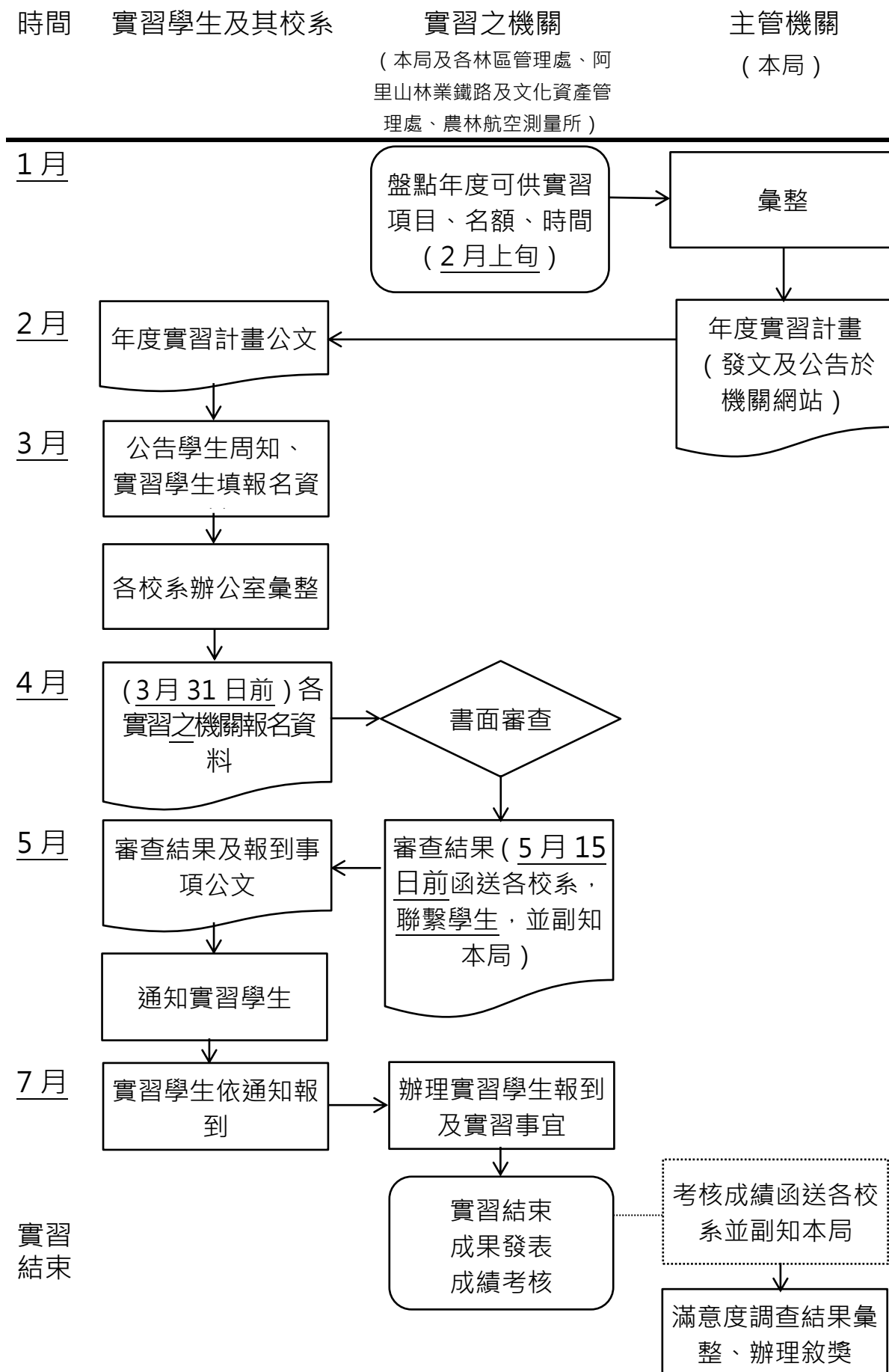
電話：02-23515441 分機 618

電郵：ypwang@forest.gov.tw

- 其他各林區管理處、阿里山林業鐵路及文化資產管理處、農林航空測量所聯絡人請參照本局公告之實習項目名額等資訊

陸、附件

附圖、作業期程



附件 1 林務局及各所屬機關○○年度暑期實習規劃表 (計畫)

(範例)

| 編號 | 實習機關 | 主題 | 內容介紹(200字以內) | 指導人員(姓名職稱) | 實習地點(地址) | 出勤方式(時程、時間計算) | 名額 | 應備資格或條件 | 備註(聯絡人及聯絡方式) |
|----|------------|------------|--|------------|--------------------------------|----------------------------------|----|--------------------|--|
| 1 | 林務局農林航空測量所 | 航遙測影像製作與判釋 | 航攝業務簡介、UAV 實作、立體觀察訓練、航遙測影像處理及判釋(含外業調查核對) | ○○○課長 | 林務局農林航空測量所資源調查課(台北市和平西路二段100號) | 簽到, 實習時程為○年○月○日至○月○日, 週一至週五上下班時間 | 2 | 不限, 惟以修習過航遙測相關課程為佳 | 1. 聯絡人: ○○○ 電話: ○○○○ 2. 是否提供宿舍借用 3.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 2、林務局及所屬各機關實習學生履歷表

一、基本資料

| | | | | |
|---------|---|------|---|------|
| 姓名 | | 性別 |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 (照片) |
| 身分證字號 | | 出生日期 | 民國 年 月 日 | |
| 就讀學校 | | | | |
| 科系年級 | | | | |
| 選擇之實習內容 | 實習機關： <input type="checkbox"/> 林務局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林區管理處 <input type="checkbox"/> 阿里山林業鐵路及文化資產管理處 <input type="checkbox"/> 農林航空測量所 | | | |
| | 實習項目： | | | |
| | 實習期間：民國 年 月 日至民國 年 月 日 | | | |
| | 實習期間是否需安排住宿：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借用宿舍、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註：若所申請實習項目不提供住宿，則本項無須填寫)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申請 2 處以上實習？ 是，請填申請志願順序 申請志願：1、_____ (實習機關及主題) 2、_____ (實習機關及主題) 3、_____ (實習機關及主題) | | | |
| email | | | | |
| 通訊地址 | 郵遞區號□□□-□□ | | | |
| 戶籍地址 | <input type="checkbox"/> 同上 郵遞區號□□□-□□ | | | |
| 連絡電話 | | 手機 | | |

二、經歷及專長

| | | | | |
|------|---|----|---------|------|
| 語言專長 | 聽說皆流暢： <input type="checkbox"/> 閩南語 <input type="checkbox"/> 客家語 <input type="checkbox"/> 英語 <input type="checkbox"/> 日語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 | | |
| 特殊專長 | <input type="checkbox"/> 地理資訊系統 <input type="checkbox"/> 統計 <input type="checkbox"/> 動(植)物辨識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 | | |
| 證照 | (例：汽機車駕照) | | | |
| 工作經驗 | 機構名稱 | 職稱 | 職位及工作內容 | 起迄時間 |
| | | | | |
| | | | | |

三、緊急連絡(至少填寫 1 位緊急聯絡人資料)

| | 姓名 | 關係 | 手機 | 市話 |
|----------------------------------|----|----|----|----|
| 緊急連絡人 1 | | | | |
| 緊急連絡人 2 | | | | |
| 遇突發病況，可提供醫師參考之病歷(例：高血壓、心臟病...等)： | | | | |
| 其他說明(例：長期就診之醫院...；長期服用之醫藥...等)： | | | | |

四、自傳

| |
|--|
| (一) 簡要介紹自己的特質(經歷、社團經驗、專長等，300 字以內) |
| (二) 申請實習工作的動機與期望(200 字以內) |
| (三) 對實習的學習計畫(1,000 字以內) |
| (四) 期望之成果發表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書面報告 <input type="checkbox"/> 口頭報告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僅供實習機關參考，最終成果發表形式由實習機關決定之) |

(表格如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加)

附件 3、各校系實習學生申請彙整表

| 申請單位 (校系) | | | | | |
|--------------|------------|----------------|---------------|--------------------------|---|
| 申請單位聯絡人 | | 姓名 | | 職稱 | |
| | | 電話 | | email | |
| 申請實習單位： | | | | | |
| 項次 | 姓名 | 就讀年級 | 實習項目 | 實習期間 | 由學校辦理學生保險 |
| 1 | 範例： 陳○○ | 範例： 大學 2 年級 | 範例： ○○○○○○ | 範例： 110.07.01 至 08.31 |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
| 2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計： 人 | | | | | |

(表格如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加)